



**目的效益**

目前各級機關與學校等採購需求單位，大多採用簡便且不易出錯的「最低標」方式，因其他採購方式相對較複雜，易發生疏失，甚至遭調查起訴。辦理工程採購的單位更常被以圖利他人罪嫌檢舉、調查、甚至起訴。透過加強法令觀念及採購實務訓練，將能避免誤踏法網，勇於任事，增加機關效率及提升國際競爭力，爰開辦本課程。

為避免誤觸法網、屏除容易招致質疑之行為、正確運用最有利標辦理採購、提升遇到刑事調查起訴之權益保障，邀請中央採購稽核小組稽核委員江老師、中央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諮詢委員江老師、公共工程委員會張老師、故宮博物院張老師、國防部部聘律師徐律師等經歷之師資，透過本實務訓練課程，協助主會計人員與採購人員於不違反法律規定範圍內，於公共利益、採購效益為專業判斷與適當決定，避免模糊空間同時減少缺失，從實務作業面認識「最有利標決標」、「異質最低標決標」、「後續擴充」、「變更設計」、「易招致質疑之採購缺失行為」、「起訴個案」，講座們全程以真實案例搭配實務經驗，將能協助參訓學員清楚認識採購責任，為適當之採購決定。

| 日期  | 採購進階研習【A】最有利標與異質最低標作業要領與缺失避免   |
|---|--|
| 2015 年<br>10/07 (三)<br>09:20<br> <br>12:20<br>13:30<br> <br>16:30 | 一、採最有利標前須考量之事項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是否適宜採最有利標辦理？</li> <li>● 是否須報上級機關核准？</li> <li>● 招標文件之評選項目及規定？</li> <li>● 評選委員會委員及召集人之組成及任務？</li> <li>● 工作小組成員之組成及任務？</li> <li>● 評選委員會及工作小組何時組成？</li> <li>● 評定最有利標之方式？</li> <li>● 是否就所有評選項目之投標文件內容保留洽廠商協商之權利？</li> <li>● 需要洽廠商簡報？</li> </ul> 二、適用最有利標決標、準用最有利標評選、參考最有利標精神、適用異質最低標決標之辦理程序與稽核缺失<br>三、評選委員會成立、評選項目、評審標準、評定方式<br>四、如何辦理廠商評選、審查、監辦重點<br>五、如何評定最有利標系列採購、如何處理同分、同商數、同名次<br>六、如何辦理協商與善用協商機制<br>七、簽報核定及決標應注意事項  |
| 日期  | 採購進階研習【B】採購缺失行為、採購責任與權益保障  |
| 2015 年<br>10/16 (五)<br>09:20<br> <br>12:20<br>13:30<br> <br>16:30 | 一、採購案件遭偵察起訴個案、採購責任釐清與爭議避免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機關支付辦理水土保持費用，涉嫌圖利廠商</li> <li>● 未達公告金額委託技術服務涉嫌圖利廠商</li> <li>● 變更設計涉嫌浮報價額圖利廠商</li> <li>● 估驗計價涉嫌浮報價額與公文書登載不實</li> </ul> 二、易招致質疑之採購缺失行為與刑事程序權益保障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利益迴避及旋轉門條款</li> <li>● 採購之民事責任、國家賠償求償、刑事責任、行政責任、審計法財務責任</li> <li>● 權益保障：偵查階段之因應、自行保留證據的重要性、審理階段之因應、有利證據之調查</li> <li>● 招標文件擅改法律文字、漏記法規規定、曲解法律規定、不當增列法規所無之規定、評選項目之配分、招標文件資料錯誤、招標文件過簡、採購金額方式認定錯誤、不當限制競爭、製造不必要之陷阱、資格限制競爭、規格限制競爭、採購案件屬性歸類錯誤、領標投標程序有瑕疵、審標不確實與缺乏警覺性、決標瑕疵、減價瑕疵</li> <li>● 採購案件受到司法裁判之真實案例</li> </ul> |
| 專業認證 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</li> <li>● 本課程依「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工程會」、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」相關規定登錄：公務人員、技師、景觀師、中小企業學習護照積分時數。</li> </ul>   |
| 研訓地點 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台灣大學進修推廣部/台北市羅斯福路4段107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2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方向，步行約3至5分鐘</li> <li>● 地點將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作合宜調整，敬請了解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」給您之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依據</li> </ul>  |

# 採購進階研習-最有利標、異質最低標、採購責任、權益保障 報名表

◆網址: [WWW.CLPTC.COM](http://WWW.CLPTC.COM) ◆傳真: 02-23620111 ◆電話: 02-23628111 分機 17 段助教為您服務◆客服信箱: [clptc@clptc.com](mailto:clptc@clptc.com)

**快速報名** (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, 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, 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機關/公司: \_\_\_\_\_ 部門: \_\_\_\_\_ 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, 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辦理  
 電話: ( ) \_\_\_\_\_ 傳真: ( ) \_\_\_\_\_ 通訊地址:  \_\_\_\_\_

報名者

| 姓名 | 身分證字號 | 職稱 | 手機 | E-mail | 課程         | 費用 | 餐點  |
|----|-------|----|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|-----|
|    |       |    |    |        | 採購進階研習 A B |    | 葷 素 |
|    |       |    |    |        | 採購進階研習 A B |    | 葷 素 |
|    |       |    |    |        | 採購進階研習 A B |    | 葷 素 |

**聯絡人** - 姓名: \_\_\_\_\_ 電話: \_\_\_\_\_ 手機: \_\_\_\_\_ E-mail: \_\_\_\_\_

我要參加:【採購進階研習 A】課程 (Y20151007A)  
 於 2015/09/30 前報名與繳費  個人 3600 元/人  2 人同行 3200 元/人  3 人以上同行團報 3000 元/人  
 於 2015/10/01 起報名與繳費  4300 元/人 (定價)

我要參加:【採購進階研習 B】課程 (Y20151016A)  
 於 2015/10/08 前報名與繳費  個人 3300 元/人  2 人同行 3000 元/人  3 人以上同行團報 2800 元/人  
 於 2015/10/09 起報名與繳費  4000 元/人 (定價)

發票開立 統一編號:【 \_\_\_\_\_ 】發票於當天現場領取  
 【註 1】: 二要件均符合者, 可使用團體報名優惠價! 1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 2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與抬頭之發票  
 【註 2】: 團體報名者, 請務必勾選:  發票請個別開立 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作核銷

繳費方式 **ATM 轉帳 / 臨櫃匯款** 請於繳費後, 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一同傳真 02-2362-0111。為避免傳真失敗導致未報名成功, 請您務必於傳真後來電 02-2362-8111 確認。  
 華南商業銀行-南京東路分行, 銀行代號: 008, 帳號: **112-10-111270-7** 戶名: 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 統編: 2822-1671  
 \*本課程名額有限, 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; 恕不受理現金與支票繳費, 請您見諒\*繳費金額請勿扣除匯費或轉帳手續費\*

參訓證書  不需要  全程參與將授予證書, 請您填寫身分證字號(上方表格處)  
 【註】: 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申請補發者, 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, 並於 5-7 個工作日內寄給您。

積分登錄 若您需要我們為您登錄積分, 請您提供身分證字號  我是公務人員  我是依技師法領有技師證書者, 科別: \_\_\_\_\_ (必填)

報名須知 **【報名須知】**已閱讀並同意後報名: (Y20151007A) (Y20151016A)  
 1.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, 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件, 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, 請您來電連繫。  
 2. 本中心保留各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之權利。  
 3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, 恕不提供電子檔, 現場請勿錄音錄影。  
 4.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: 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, 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, 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開課日之前二個工作日、至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, 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課程時間; 繳費後無法出席者, 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, 請您體諒瞭解。  
 5.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: 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, 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  
**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, 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, 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, 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**

研訓地點 ● 台灣大學進修推廣部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, 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方向, 步行約 3 至 5 分鐘  
 ● 地點將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作合宜調整, 敬請了解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依據

課前提問

**繳費單據黏貼處**

\*本課程名額有限, 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; 恕不受理現場及課後繳費, 請您見諒\*  
 ◆傳真: 02-23620111 ◆電話: 02-23628111 分機 17 段助教